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YALE HOME HOLDINGS LIMITED

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8)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業績

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期內中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獲董事會批准。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710,995	442,479
銷售成本		<u>(588,837)</u>	<u>(375,392)</u>
毛利		122,158	67,08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1,770	21,484
銷售及分銷開支		(86,775)	(59,493)
行政開支		(87,355)	(70,324)
融資成本	6	(72,584)	(45,520)
應佔溢利及虧損： 聯營公司		<u>3,697</u>	<u>(526)</u>
除稅前虧損	5	(79,089)	(87,292)
所得稅開支	7	<u>(178)</u>	<u>–</u>
期內虧損		<u><u>(79,267)</u></u>	<u><u>(87,292)</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73,781)	(83,279)
非控股權益		<u>(5,486)</u>	<u>(4,013)</u>
		<u><u>(79,267)</u></u>	<u><u>(87,292)</u></u>
母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9		
基本		<u><u>(2.966) 港仙</u></u>	<u><u>(3.205) 港仙</u></u>
攤薄		<u><u>不適用</u></u>	<u><u>不適用</u></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79,267)	(87,29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 (虧損)/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126,793)</u>	<u>25,359</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206,060)</u>	<u>(61,933)</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94,079)	(59,502)
非控股權益	<u>(11,981)</u>	<u>(2,431)</u>
	<u>(206,060)</u>	<u>(61,93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81,098	950,864
投資物業	589,704	589,704
使用權資產	278,630	311,700
商譽	34,482	34,482
無形資產	1,753	3,44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543,194	1,583,465
遞延稅項資產	23,839	24,947
預付款項	20,822	21,790
合約資產	1,603	1,677
受限制現金	174,522	122,574
非流動總資產	3,649,647	3,644,648
流動資產		
存貨	264,679	254,126
貿易應收款項	231,654	187,062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0,357	450,705
合約資產	109	11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0,48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999,086	909,162
受限制現金	360,530	696,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7,147	146,453
流動總資產	2,463,562	2,654,20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63,311	106,1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0,154	153,90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66,688	1,406,875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3,245	3,396
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	-	89,272
應付股息	129,928	-
應付稅項	143,716	179,733
流動總負債	2,037,042	1,939,383
流動資產淨值	426,520	714,82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76,167	4,359,468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076,167</u>	<u>4,359,468</u>
非流動負債		
中期債券	37,277	36,33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119,232	934,223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42,732	44,718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	95,000
租賃負債	15,738	24,790
遞延稅項負債	429,259	449,214
遞延政府補助	43,353	45,368
	<u>1,687,591</u>	<u>1,629,651</u>
非流動總負債		
資產淨值	<u>2,388,576</u>	<u>2,729,817</u>
股本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		
股本	259,856	259,856
儲備	1,994,503	2,323,763
	<u>2,254,359</u>	<u>2,583,619</u>
非控股權益	<u>134,217</u>	<u>146,198</u>
總權益	<u>2,388,576</u>	<u>2,729,817</u>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

期內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訂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列示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旨在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先前的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報框架，而不會大幅改變其規定。該修訂本亦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供實體釐定資產或負債的組成部份時，提述概念框架的確認原則增加一項豁免。該例外情況規定，倘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乃單獨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者，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參照概念框架。此外，該修訂本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資格作出確認。本集團前瞻性地將修訂本適用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企業合併。由於在期內發生的企業合併中不存在修訂範圍內的或然資產、負債和或然負債，因此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出售所生產項目的任何所得款項，而使該資產達致其能夠以管理層擬定的方式經營所需的地點及條件。相反，實體於損益中確認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的成本。本集團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者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追溯應用該修訂本。由於在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提供可供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時並無出售所產生的項目，故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取費用，否則不包括在內。本集團前瞻性地將該修訂本適用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尚未履行其所有義務的合約及尚未識別出虧損合約。因此，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者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d)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修訂本詳情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是否新訂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前瞻性地應用該修訂本。由於期內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並無任何修改，因此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13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激勵措施處理方面的潛在困惑。

3. 經營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包括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等藉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評估業績、分配資源以及依據該等報告釐定各經營分部。

本集團擁有下列四個可報告分部：

- (a) 傢俱產品分部，從事製造及銷售傢俱。
- (b) 持作出售及物業投資的開發物業分部，從事物業投資及開發。
- (c) 酒店業務分部，從事酒店業務。
- (d) 貿易分部，從事買賣鋁錠及棒材。

管理層會單獨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

以下為本集團按須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製造及 銷售傢俱 千港元	持作出售及 物業投資的 開發物業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u>408,166</u>	<u>-</u>	<u>16,389</u>	<u>286,440</u>	<u>710,995</u>
對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					<u>710,995</u>
分部業績	<u>9,613</u>	<u>(63,665)</u>	<u>(7,160)</u>	<u>1,759</u>	<u>(59,453)</u>
對賬：					
除稅前須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u>9,613</u>	<u>(63,665)</u>	<u>(7,160)</u>	<u>1,759</u>	<u>(59,453)</u>
未分配開支					<u>(35,580)</u>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u>15,944</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u>(79,089)</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u>269,978</u>	<u>-</u>	<u>12,688</u>	<u>159,813</u>	<u>442,479</u>
對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					<u>442,479</u>
分部業績	<u>(10,888)</u>	<u>(54,101)</u>	<u>(9,308)</u>	<u>(47)</u>	<u>(74,344)</u>
對賬：					
除稅前須呈報分部虧損	<u>(10,888)</u>	<u>(54,101)</u>	<u>(9,308)</u>	<u>(47)</u>	<u>(74,344)</u>
未分配開支					<u>(21,543)</u>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u>8,595</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u>(87,292)</u>

由於該等資料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故並無披露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約154,31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1,725,000港元)源自對單一客戶的交易分部，佔本集團於年內收益的10%或以上。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出售貨品	694,606	429,791
酒店業務收入	16,389	12,688
	<u>710,995</u>	<u>442,479</u>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32,882	11,055
銷售廢品	183	149
租金收入	2,500	2,618
政府補助	5,593	6,697
其他	612	965
	<u>41,770</u>	<u>21,484</u>
	<u>752,765</u>	<u>463,963</u>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588,837	375,392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	33,326	29,522
無形資產攤銷	1,539	2,135
	<u>623,699</u>	<u>407,049</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包括中期債券)、關聯方貸款以及租賃負債之利息	<u>72,584</u>	<u>45,520</u>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於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根據當時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企業所得稅	<u>178</u>	<u>—</u>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178</u>	<u>—</u>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上一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4港仙(二零二一年：上一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	<u>129,928</u>	<u>259,856</u>

本公司董事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母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之期內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2,487,885,834股(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98,561,326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計算乃基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使用之母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	<u>(73,781)</u>	<u>(83,279)</u>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			
期內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使用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u>2,487,885,834</u>	<u>2,598,561,326</u>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10.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乃主要來自酒店業務以及銷售貨物(包括傢俱)及貿易。就銷售傢俱而言，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惟部分新客戶通常須提前付款。信貸期一般為30至180日。每名客戶均設有信貸上限。本集團嚴格控制未結清之應收款項。就酒店業務及貿易而言，一般會提前收取付款。高級管理層定期對過期欠款之結餘進行審查。鑑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與為數眾多之不同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物品。貿易應收款項不計利息。

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3,01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4,794,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計算之減除撥備後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177,642	128,708
一至三個月	11,351	8,227
三至六個月	9,498	7,530
超過六個月	33,163	42,597
	<u>231,654</u>	<u>187,062</u>

11.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計算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111,101	73,340
一至三個月	41,318	27,755
三至六個月	4,015	1,312
六至十二個月	4,178	1,211
一年以上	2,699	2,581
	<u>163,311</u>	<u>106,199</u>

12.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屆滿。期內概無購股權獲授出，且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3.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在建工程	<u>11,713</u>	<u>9,833</u>
	<u>11,713</u>	<u>9,833</u>

14.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未於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授予聯營公司的貸款融資向銀行提供擔保	<u>374,813</u>	<u>392,237</u>

於期內，本集團已質押聯營公司廣州港科置業有限公司(「港科」)的40%(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股權，以確保授予港科一般銀行融資。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擔保的公允價值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非重大。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現時為獨立第三方承租人提起的訴訟的被告，該訴訟指稱承租人於租賃土地上建造的倉庫在未經承租人同意終止租賃合約的情況下被附屬公司拆除。申索的賠償總額為人民幣135,612,000元。根據法院命令，人民幣67,806,000元(相當於79,42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806,000元(相當於83,113,000港元))的銀行存款已被凍結。

於本公告日期，仲裁尚未解決。鑒於倉庫為違章建築，根據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認為有關附屬公司對該指控擁有有效的抗辯，因此，除相關的法律及其他費用外，本集團並無就訴訟所引起的任何索償計提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抗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新冠疫情」）的工作在中央領導下，取得重大戰略成果，經濟發展平穩。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增加60.7%至約711百萬港元，集團收入增勢強勁。一方面是由於大陸經銷商網絡進一步拓展，產品銷量提高帶動整體收入上升，其中，皇朝定制+及皇朝沙發系列尤其受市場歡迎；另一方面也因產品線持續豐富，工程項目由軟裝家具延伸至硬裝裝修材料，「大家居」運營理念得到充分實踐。此外，總體毛利率由15.2%提升至17.2%。家具業務的毛利率亦因銷量提高而進一步由28.6%提升至30.1%。這是基於本集團不斷開拓創新，在發揮規模經濟效益降低成本的同時，不斷推陳出新，研發高質量新產品。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與控股股東科學城（廣州）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科學城集團」），以及不同的業界精英企業持續深化合作，探索並開啟投資和合作機會，持續開拓新收入渠道。本集團加大覆蓋及優化經銷商網絡力度，線下店鋪佈局進展良好。本集團管理層堅定看好境內家居產品市場，將會在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之下進一步提升市場佔有率，為本集團持續注入增長動力。

二零二二年年初，本集團積極回應中國中央政府呼籲，在兩周內火速捐出兩萬四千張高質量床墊以助香港政府興建方艙醫院。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留意社區的需要，盡己所能回饋社會，實踐「取諸社會，用諸社會」的座右銘。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73.8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為83.3百萬港元。

財務回顧

存貨及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期內，本集團之存貨增加4.2%至264.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4.1百萬港元)。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6.1%至501.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2.5百萬港元)。

營運資金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為426.5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714.8百萬港元)。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措施管理其現金流及資本承擔。

前景

展望二零二二年下半年，中國內地宏觀經濟及境內消費市場仍存在不確定性，疫情防控措施仍在各地嚴格進行，維持動態清零。本集團將持續深化家具及大家居市場，緊抓行業發展機遇。針對線下的經銷商網絡佈局，經過上半年的大幅擴張後，本集團將於下半年專注為境內各地的經銷商提供支援，優化提升其經營效率，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品牌影響力及市場佔有率。自去年開始，本集團已安排經銷商進駐到若干有合作協定的大型家居商場，務求為經銷商提供更多有利環境推廣品牌及產品。

除了持續更新目前的整裝家具、沙發、定制家具等系列外，本集團繼續擴張產品線至建材及大家居業務，開展木門、地磚、物聯網、智能家居等業務線，通過構建全產品供應鏈，打通一站式大家居品牌供應平台。

除現有商業客戶項目外，本集團通過與具規模的裝修設計公司訂立戰略合作，以一站式多元化家居用品配套量身訂制的家居設計，佈局「拎包入住」的龐大住宅買家市場。本集團未來亦將繼續加強互聯網推廣，持續通過網紅推廣方式，吸引更多年青用家，滲透不同的細分市場。

除此之外，本集團與港龍中國地產集團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968)的合營企業於廣州增城區發展的商業及住宅項目正有序運營，專案銷售中心已開業並正在預售當中。由於中國房地產市場低迷及不確定性增加，本集團亦會調整合營企業發展步伐。另外，本集團亦為買家提供室內設計及全屋家具配套服務，乘勢把握增城區的快速發展機會。

隨著本集團日益深化與控股公司科學城集團的合作關係，本集團預計未來將有更多機會探索更多發展領域，有助本集團分散行業風險，同時強化業務規模及收益渠道。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27.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6.5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2,585.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41.1百萬港元)，本集團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及中期債券總額為83.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及中期債券總額為268.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21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倍)，而流動資產淨值為426.5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4.8百萬港元)。

僱傭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僱員總數為約1,748人(二零二一年：1,328人)。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與其經營所在地之市場慣例一致，一般每年評估一次。除薪金外，僱員還享有其他福利，包括公積金、醫療保險及與表現掛鈎之花紅。本集團合資格之僱員及人士可獲得股份獎勵。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採納業績股票獎勵計劃。業績股票獎勵計劃的目的是透過獎勵股份表彰及獎勵若干合資格人士(即本集團的任何全職僱員，包括本集團董事、主要行政人員、高級職員或高級管理人員(但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對本集團成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有關業績股票獎勵計劃的詳情已披露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的公告。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業績股票獎勵計劃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予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一切適用守則條文。

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期內中期業績之會計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財務業績並與內部審核專員討論有關本集團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之事宜。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並無就期內中期業績進行外部獨立核數檢查。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供董事遵守。

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證券。

公眾持股量

基於公開所得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悉，確認本公司於本期間及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公眾持股量充裕，超逾25%。

公佈中期報告

本公司二零二二年的期內中期報告(當中載有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所有其他資料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適當時候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royale.todayir.com>)公佈。

承董事會命
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謝錦鵬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謝錦鵬先生(主席)及楊俊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吳中明先生、伍頂亮先生、秦尤女士及陳奕盛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智傑先生、余文耀先生及陳永德先生。